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暨关联交易的一般风险提示 暨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公司股票停牌情况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四川华鲲振宇智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控制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预计构成关联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

因有关事项尚存不确定性，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证券交易造成重大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高新发展，证券代码：000628）自2023年9月27日开市起开始停牌，停牌时间不超过10个交易日。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27日披露的《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3-68）。

二、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及股票复牌安排

公司已于2023年10月1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票停复牌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6号——停复牌》等相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高新发展，证券代码：000628）将于2023年10月19日（周四）上午开市起复牌。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涉及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公司拟暂不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相关事项。待相关审计、评估等工作完成后，公司将编制重组报告书（草案）等相关文件，并另行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将根据相关工作进度另行公告股东大会通知，适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与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

三、风险提示

1、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等规定，若公司本次交易停牌前股票交易存在明显异常，可能存在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导致本次交易被暂停、被终止的风险。

2、本次交易尚需公司董事会再次审议及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和有权机关批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予以注册同意后方可实施，本次交易能否获得相关部门的批准，以及最终获得批准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于股票复牌后继续推进本次交易的相关工作，履行必要的报批和审议程序，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相关信息均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十九日